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0748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
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

承辦人：鄭任君

電話：07-2862-550轉386

傳真：07-2868059

電子信箱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雄中教字第10970301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38873361_10970301800EID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及化學學科中心辦理「111學年度起適用之分科測驗化學考科參考試卷宣導座談會」，惠請協助公告及推薦教師參加，並惠允出席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緣起：111 學年度起適用之分科測驗化學考科參考試卷》是大考中心依據（1）108 學年度開始實施之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——自然科學領域」，以及（2）大考中心所公布之 111 學年度起適用之「分科測驗化學考科考試說明」，二份文件所揭櫫之理念與目標而設計。為便此次公告之參考試卷，能達最高品質，故藉由兩次工作坊暨座談會，蒐集各界的意見，歡迎各界惠予指正、建議。

二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★本研習僅開設兩場，請師長們就近擇1參加★

（一）北部場：

1、日期：109年6月3日（三）。

2、時間：13:30-17:00（13:10開始報到）。

3、地點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。

4、研習代碼：2813500(請至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)。

(二)南部場：

1、日期：109年6月10日(三)。

2、時間：13:30-17:00(13:10開始報到)。

3、地點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(特色課程展示廳-民族路校門左側校地)(701台南市東區民族路一段1號)。

4、研習代碼：2813502(請至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)。

三、備註：

(一)建請出席人員之服務單位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(二)防疫期間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，請欲參加人員務必至進修網報名。

(三)應新冠肺炎防疫，請與會人員攜帶口罩，並實施量體溫措施，若身體有異狀者請勿進入會場，敬請師長協助配合。

(四)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往返差旅費依本學科中心規定辦理，請種子教師完成任職學校差旅費報支程序後，將已核章單據寄回本學科中心，以利撥款；參與之儲備種子教師/區域教師往返差旅及相關費用依任職學校規定支應。

(五)響應紙杯減量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(六)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化學學科中心鄭任君助理(電話：07-2868-059；電子郵件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)。

正本：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群、基隆市高中群、臺北市高中群、新北市高中群、桃園市高中群、新竹縣市高中群、苗栗縣高中群、臺中市高中群、彰化縣高中群、南投縣高中群、雲林縣高中群、嘉義縣市高中群、臺南市高中群、高雄市高中群、屏東縣高中群、花蓮縣高中群、宜蘭縣高中群、臺東縣高中群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(楊吉水教授)、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(蔡蘊明教授)、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(鄭淑芬教授)、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(鄭原忠教授)、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(何佳安教授)、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大學入學考試中心(吳國良研究員、葉士肇研究員)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(林威志教師、李麗偵教師、

顏瑞宏組長、鄭任君專任助理)
副本：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

校長 謝 文 斌

便 簽

日期：109年5月17日

單位：教務處

擬辦：

- 一、文陳核後轉知自然科召集人，代為轉達化學科教師周知並薦派教師參加，由教學組協助排代。
- 二、敬請准允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出席之。

會辦單位：教務處 梁惠茹、人事室 宋玉鳳

第一層決行			
承辦機關(單位)	會辦機關(單位)	核稿	決行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



— 批核軌跡及意見 —

1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幹事 朱映蓁：109/05/17
11:28:23

承辦意見：

2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教學組長 梁惠茹：109/05/18
08:11:33

會辦意見：擬：依第50次校務發展會議決議，協助教師排代。

3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試務組長 康冠英：109/05/19
09:37:01

批示意見：

4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教務主任 林建宇：109/05/19
13:06:18

批示意見：

5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人事室組員 宋玉鳳：109/05/19
13:12:43

會辦意見：

6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人事室人事主任 蘇莉芳：109/05/19
13:19:02

會辦意見：

7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校長室秘書 鄧美智：109/05/20
14:41:50

批示意見：奉核後請將簽函文影本送化學科小科召集人推薦化學科教師
參與座談會。

8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校長室代理校長 黃懷德：109/05/20
17:23:08【秘書 鄧美智代理】

批示意見：如擬

9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幹事 朱映蓁：109/05/21
09:16:08

歸檔意見：

— 簽稿意見 —

1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幹事 朱映蓁：109/05/17
11:28:01

承辦意見：

2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教學組長 梁惠茹：109/05/18
08:11:17

會辦意見：

3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試務組長 康冠英：109/05/19
09:36:42

批示意見：

4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教務主任 林建宇：109/05/19
13:06:01

批示意見：

5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人事室組員 宋玉鳳：109/05/19
13:12:24

會辦意見：

6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人事室人事主任 蘇莉芳：109/05/19
13:18:44

會辦意見：

7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校長室秘書 鄧美智：109/05/20
14:41:24

批示意見：

8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校長室代理校長 黃懷德：109/05/20
17:22:47【秘書 鄧美智代理】

批示意見：

9.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幹事 朱映蓁：109/05/21
09:15:47

歸檔意見：

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

— 貼紙備註資訊 —